



关于印发《陕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

陕粮规发〔2021〕103号

各设区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宝鸡、咸阳、榆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韩城市、杨陵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属各单位，陕西粮农集团：

现将《陕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十四五”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陕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年12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陕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十四五”发展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深化改革转型发展的攻坚期，是构建统一的粮食和物资储备体系的关键期，是应对重大突发事件增强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保障能力的提升期。为推进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加快发展，按照中省关于“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相关要求，制定本规划。规划期 2021-2025 年。

一、发展环境

（一）发展现状

“十三五”时期，我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取得历史性成就。粮食市场保持稳定和活力，年均收购粮食 162 亿斤、销售粮食 232.9 亿斤，与 18 个省份签订产销合作战略协议，产销衔接不断加强和深化。粮食储备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加快推进，储备体系不断健全完善，库存充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管理效能进一步提高。粮食应急供应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建立应急成品储备 19.9 万吨，应急供应网点 1476 个、应急加工企业 86 户、应急配送中心 51 个、应急储运企业 146 户，应急保障中心 49 家。粮食收储能力持续增强，各类粮食仓储企业标准仓房总容量 903.5 万吨、油罐罐容 79.0 万吨，粮库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与省级



平台、国家局平台实现数据共享和互联互通。物流设施水平明显改善，一批物流节点和园区设施得到建设完善，企业积极融入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利用中欧班列“长安号”开展粮食贸易，打通中亚与我省粮食物流通道。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体系进一步完善，质量监管工作得到加强，全省粮食质量合格率、储备粮宜存率大幅提升，继续保持安全可控的良好态势。粮食产业稳步发展，通过优质粮食工程、区域公共品牌等带动，2020年末全省粮油加工业实现工业总产值516亿元，较“十二五”末增长41.7%，总体规模继续在西北地区保持领先地位；实现利润总额28.3亿元，是“十二五”期末的4.21倍，产业发展的效益和质量显著提升。物资储备体系初步建立，职能划转和机构转隶顺利完成，省级重要商品应急储备品种及规模全面落实到位，省级救灾物资收储工作逐步推进落实，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中省救灾物资收储到位、管理规范、调运顺畅。科技兴储、人才兴储和依法管粮管储进一步得到加强和推进，对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不断凸显。

我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粮食监测预警和应急供应体系还需进一步完善，调控市场的灵敏性、精准性、时效性还有待提升；物资储备体制机制尚未完全理顺；粮食产业精深加工不足，缺乏带动能力强的大型龙头企业，县域粮食产业不强，特色不明显、优势不突出、品牌影响力不大；科技创新能力



不强，科研与市场、企业需求结合度不高，转化效率较低，企业科技创新主体作用发挥不明显；监督检查执法队伍、经费、编制等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基层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亟待加强；仓储物流设施建设进展不平衡，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能力还需进一步提升等。

（二）机遇挑战

“十四五”时期，陕西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面临难得的发展机遇。一是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上升到国家战略地位。十八大以来确立并提出新粮食安全观和国家粮食安全战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粮食安全和物资储备工作提出重要论述、做出重要指示，为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构建新发展格局做好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指明了正确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二是保障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意识进一步增强。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提出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实行党政同责，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将粮安考核纳入全省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压紧压实保障粮食安全政治责任，夯实各级政府保障辖区粮食安全的主体责任，形成了上下贯通、一体推动、保障区域粮食安全长效机制。三是粮食和物资储备体制机制不断优化。粮食和物资储备机构改革、粮食储备体制改革的积极推进，进一步优化了机构职能，



强化储备的统筹规划，储备管理体制实现历史性变革、系统性重塑、整体性重构，对增强粮食和物资储备应对突发事件安全保障能力提供了有力保障。

与此同时，陕西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也面临新的挑战。一是粮食供需缺口逐年加大，粮食供需紧平衡和结构性不足的局面并没有完全改变，保障粮食安全的压力长期存在。二是我省是自然灾害多发地区，地震、干旱、暴雨、洪水等自然灾害时有发生，同时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增强应对突发事件保障能力，保障粮食供应的使命和责任愈加凸显。三是机构改革后，不但面临粮食安全的传统课题，还需面对能源、物资等全新的发展领域，承担更多的职责使命。

“十四五”时期是粮食和物资储备机构改革后第一个五年规划期，必须认清形势，把握规律，准确识变，抢抓机遇，立足长远，夯实基础，全面增强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保障能力，开创粮食和物资储备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



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改革开放为动力、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贯通落实“五项要求”、“五个扎实”，聚焦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核心职能，大力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加快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粮食安全和物资储备安全保障体系，为我省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粮食和物资储备支撑。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服务大局，立足服务民生。坚持把粮食流通和储备安全放在关系经济发展、国家安全的高度，提高站位、围绕中心，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和稳定的大局。把“为耕者谋利，为食者造福”和保障物资储备安全，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维护种粮农民、消费者利益，保障市场供应，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2. 坚持统筹兼顾，立足系统观念。处理好粮食的数量与质量、库存与消费、生产与流通等关系，加强粮食与物资储备的统筹管理，系统思维，综合考虑，科学谋划，全面布局，形成整体联动、统一高效、全面协调的粮食和物资储备保障体系。



3. 坚持市场导向，立足企业主体。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使市场在粮食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突出企业在市场和创新中的主体地位，围绕优势企业配置资源要素，调动企业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激发企业活力，释放要素潜力，增强发展动力。

4. 坚持改革创新，立足底线思维。坚持不断深化改革，将改革和创新作为发展的源动力，发挥优势，突出特色，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强化底线思维，加强治理体系能力现代化建设，防范系统风险，确保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扛稳粮食安全重任。

（三）发展目标

“十四五”时期，重点围绕确保粮食安全、强化储备安全管理、增强应对突发事件能力、推进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等方面，深化改革、转型发展，努力形成粮食市场调控有力、平稳有序，各项储备布局合理、安全高效，预警应急灵敏高效、保障有力，粮食产业特色明显、稳步增长，管粮管储依法依规、规范健全，服务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相协调、高质量发展的新格局。

——粮食市场调控能力显著增强。粮食储备管理体制改革的顺利完成，地方粮食储备规模适当、结构优化、布局合理、储存安



全、调动有力，形成政府储备与企业储备功能互补、协同高效，市场体系不断健全，购销活跃、流通有序，产销合作衔接有效，市场供应保障有力，调控作用充分发挥，保障种粮农民利益，确保粮食安全的底线牢牢守住。

——粮食应急保障能力显著增强。粮食监测预警机制更加灵敏高效、粮食应急供应体系不断优化完善，逐步建立分级负责、职责明晰、衔接有序、运转高效的应急保障体系。

——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格局基本形成。产业整体规模稳步提升，质量效益明显提高，精深加工占比增加，花色品种日趋丰富，龙头企业发展壮大，区域公共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优势突出、特色鲜明、品牌响亮、效益提高的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粮食质量安全保障体系更加完善。粮食质量安全治理能力全面提升，体系机制和管理制度更加健全，检验检测和质量安全把关能力显著增强，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粮食质量安全风险底线。

——物资储备安全管理更加完善。救灾物资、重要商品应急储备职能全面落实，储备规模、品种和目录优化到位，结构布局更加合理，管理制度健全，收储、调拨等管理机制更加健全，应



对突发事件的能力不断增强。

——储备设施条件明显改善。粮食仓储物流设施水平不断提高，信息化应用不断增强，粮食收储需求基本满足，粮食应急设施建设得到加强，物资储备收储设施建设有效推进，与储备收储规模和供应保障相匹配的设施体系不断完善。

——依法治理能力得到提升。立法修规进程不断加快，相关制度和政策更加完善，“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化，依法管粮管储能力全面提升。执法机构、人才队伍、监管机制、制度体系、执法方式、监管模式等方面不断得到加强和完善，监管水平明显提升。

——科技和人才的支撑作用更加坚实。科技创新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产学研融合更加紧密，科技成果加快转化，科技人才队伍规模与结构更加合理。行业人才总体状况明显改善，与事业发展相适应的人才工作体系不断优化。

三、重点任务

（一）保持粮食市场供给稳定

1. 加强粮食储备安全管理

聚焦保障粮食安全底线，推进粮食储备安全管理体制改革，建立健全功能互补、权责清晰、管理科学、运转高效、保障



有力的粮食储备管理体系，夯实粮食储备物质基础，提升粮食调控和应对突发事件能力。合理确定政府储备规模，优化政府储备区域布局和品种结构，推动建立企业社会责任储备，构建政府储备与企业储备功能互补、协同高效的新格局。改革完善粮食储备管理机制，健全粮食储备运行机制，强化储备企业内控管理和外部监管，创新管理方式，增强粮食储备安全能力。加强省级储备粮安全管理，夯实管理职责，完善管理体制，健全承储、轮换、动用等运行机制，强化监管考核。指导市县粮食储备体系建设。

2. 推动粮食供需有效衔接

坚持市场化改革取向与保护农民利益并重，以确保口粮绝对安全为底线，健全完善粮食市场体系，推进粮食“产购储加销”有机衔接、系统协调，在更高水平上促进粮食供需总体平衡，保持粮食市场供应稳定。落实粮食购销政策措施，引导多元收购主体入市收购，创新粮食收购方式，构建主体多元、渠道多样、优粮优价的市场化收购体系。加强粮食流通监管，切实维护粮食流通秩序。研究建立促进粮食产销合作的长效机制，继续巩固与粮食主产省份的战略合作关系，扩大合作范围，拓宽合作领域。鼓励大型骨干粮食企业开展国际贸易与跨国经营，拓宽经贸合作，搞活粮食流通，调剂国内优质粮食供给。完善西安国家粮食交易



中心职能，依托国家粮食电子交易平台，充分发挥在粮食产销衔接中的作用，推动粮食大宗交易公平、公正、公开、透明。加强军粮供应管理，推进军民融合发展，保障军粮供应安全顺畅高效。

3. 促进粮食节约减损

强化全链条推进粮食节约减损，统筹抓好收获、仓储、运输、加工、消费等各环节节粮减损工作。支持节粮减损技术和装备研发推广应用，提升仓储物流设施功能和精细化管理水平，减少粮食流通环节的损失损耗，推动增加粮食有效供给“无形良田”。开展节约粮食全社会共同行动，强化爱粮节粮宣传教育，持续开展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科技活动周等主题活动，发挥好粮食安全宣传教育基地作用，普及节粮减损知识、倡导科学文明消费，增强爱粮节粮意识，在全社会营造爱粮节粮、健康消费的新风尚。

（二）增强粮食应急保障能力

1. 构建新型粮食监测预警体系

整合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专业机构人员力量和数据信息，建立专业、系统、高效的监测预警团队，增强监测的专业性、科学性和权威性。统筹运用政府和市场化手段，加强对粮食生产、需求、库存、价格及粮食市场动态的监测分析，加大监测力度和频



率，及时掌握粮食市场供求和价格动态变化情况，增强监测的全面性、灵敏度和精准性。建立分析会商工作机制和应急风险排查制度，不断强化提前研判预警，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潜在性问题，切实增强监测预警的系统性、前瞻性、时效性。建立信息发布和上报机制，多渠道、多形式发布信息，提供决策咨询建议，有效引导市场预期，不断提高服务决策、服务行业、服务社会的能力和水平。

2. 充实应急成品粮油储备

按照应急保障供应需要，指导各地建立完善市县级成品粮油储备，西安主城区成品粮油储备达到15天以上（含15天）的市场供应量，延安、榆林、汉中、安康、商洛、铜川等市场易波动地区、灾害频发地区和加工能力不足地区的市级成品粮油储备不低于15天（含15天）市场供应量；其他市（区）的市（区）级成品粮油储备不低于“面粉5天、大米10天、食油60天的日消费量”要求。有条件的县（区、市）根据需要扩大成品粮油储备覆盖范围或增加储备量。综合考量全省成品粮油供给历史峰值需求和适度冗余，建立适配经济社会发展的应急成品粮油储备规模动态调整机制，提高中、小包装成品粮油储备比例和库存，确保应急成品储备规模、品种、数量适应供应保障需求。加强应急成



品粮油储备管理，用好用活，提高效能，确保关键时刻拿得出、调得动、用得上。

3. 完善粮食应急供应体系

统筹整合现有的加工、储运、配送、供应等资源，优化应急配送企业、应急加工企业、应急储运企业规模和布局，加强应急设施建设，提高突发事件发生时粮食的应急配送、加工、调运能力。强化应急企业的管理，建立动态退出机制，确保应急供应体系能力与应急供应需求相匹配。根据实际需求，改造建设一批成品粮油应急储备库或低温储备库。加强应急供应网点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实现全省区域有效覆盖。强化应急供应网点功能，推进与军粮供应网点等现有粮食经营供应网点的融合发展，充分利用社会商业网点，不断扩大供应网点有效覆盖范围。自然灾害多发地区、人口密度小的地区，结合实际设立必要的备用供应点，确保满足应急供应需要。推进军粮供应工程项目建设，着力打造国家级陕西军粮综合保障基地和若干区域军粮配送中心，改造提升军粮生活超市，提高突发事件发生时粮油的应急供给、调运、配送能力，保障军需民食，使其成为应急保供体系的有益补充。

4. 优化应急指挥调度机制

逐步健全完善省、市、县三级粮食应急预案体系，及时修订



完善粮食应急预案，不断增强预案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强应急演练，提高应急保障实战能力。逐步完善分级负责的应急管理体制，健全组织保障和配套运行机制，推进粮油储运、加工、配送、供应等重点环节高效衔接和部门间的协同运作，有效实施分级应急响应。加强应急指挥调度，提升应急指挥水平，实现快速反应、统一调度、协调联动、灵敏高效，增强应对突发事件能力。积极推进省际或市域间建立互助支援机制，加强应急保障合作。

（三）推动粮食产业发展

1. 促进粮食产业结构调整

积极推进粮食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发展粮食初加工、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提升安全绿色、优质营养、种类丰富的粮食产品供给能力，满足不同层次消费需求和个性化、功能化消费需求。鼓励加工能力薄弱的市区根据实际需求合理布局以口粮为主的加工能力，提升粮食产品供应和应急保障能力。加快推动大米、小麦粉、食用植物油适度加工，积极发展全谷物食品，引导企业提升工艺水平，增加绿色、优质、特色、营养产品供给，实现规模化、专业化、精细化、品牌化发展。积极发展粮食精深加工，因地制宜推动主食产业发展，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增加和丰富专用型、功能型粮食产品供给，不断拓展向中高端发展



的优势和空间。大力发展粮食循环经济，提高粮食综合利用率，创新粮食产业发展业态，促进一二三产融合，挖掘培育新的增长点，提升综合效益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 推动产购储加销一体化发展

坚持数量质量并重，充分发挥加工转化对粮食供需的反馈调节作用，全面实施优粮优产、优购、优储、优加、优销“五优联动”，加快推动粮食从稳产增产向提质增效转变，推动粮食产业由各环节分散经营向一体化发展转变。推广“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等模式，与农民建立利益共同体，引导推广适销对路的优质粮食品种及连片种植，促进“优粮优产”；强化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引导多元化市场主体开展优质优价市场化收购粮食，促进“优粮优购”；充分发挥粮食产后服务和仓储精细化管理，引导企业推广使用绿色储粮技术，建立分等分仓储粮，提升储粮品质，促进“优粮优储”；发挥加工企业市场主体作用，开展加工设备升级改造，加强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研发，推动粮油产品绿色化、健康化，促进“优粮优加”；走品牌引领之路，健全完善粮油营销体系，畅通产销对接渠道，促进“优粮优销”。

3. 推动特色粮食产业发展

统筹考虑资源禀赋、现有基础、潜力空间，按照“发挥优势、



突出特色、打响品牌”的思路，集中优势资源要素，实施品牌带动战略，全面推动延安小米等特色粮食产业发展。发挥品牌引领带动作用，实施品牌提升行动，重点培育打造“延安小米”公共品牌，同步宣传推广“汉中洋县黑米”“安康富硒粮油”“榆林荞麦”“关中优质麦”“陕北小杂粮”等区域公共品牌，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力争形成以“延安小米”为代表的 1-3 个在全国具有影响力的“陕西好粮油”公共品牌。围绕品牌建设，推动特色产业围绕“五优联动”布局 and 延伸，建设优质粮源基地、培育龙头骨干企业、开展就地加工转化、强化科技研发支撑，扶持培育一批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龙头企业和拳头产品，以品牌、企业、产品为核心要素，逐步形成链条完整、带动力强、辐射范围广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为推动我省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赋能。

4. 发展壮大龙头骨干企业

鼓励和扶持壮大一批基础实力强、市场前景好、增长潜力大的粮食加工企业，形成示范、引领、带动产业发展的良好态势。重点选择在全省排名前列的大型粮油加工企业和对引领带动当地特色粮食产业发展作用强的龙头骨干企业，通过政策、项目、资金支持其做大做强。积极引导粮油加工中小企业增品种、

提品质、创品牌、强科技，走品牌化、特色化发展道路，不断增强企业发展活力、品牌影响力、市场竞争力，逐步培育成为粮油产业发展的中坚骨干企业，不断提高产业集中度。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粮食企业响应“一带一路”倡议，联合上下游企业到境外建设集优质粮食种植、收储、加工、销售、分拨为一体的产业园区，形成海外产业集聚，通过中欧班列“长安号”深化粮食经贸合作，联通国际粮食贸易通道，逐步培育形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粮食企业。

5. 打造粮食文化宣传教育基地

深化粮食文化内涵研究，挖掘和整理民间粮食文化、地域粮食文化、储运加工文化、粮食消费文化等，探索粮食文化的演进发展规律，逐步构建我省粮食文化基因谱系。依托全省现有的粮食仓储、加工等资源，以挖掘保护为前提，重点打造如丰图义仓、西安爱菊等一批弘扬传统优秀粮食文化的宣传教育基地，使之成为我省展示粮食文化、普及粮食知识、弘扬粮食人精神理念的重要平台。积极拓展爱粮节粮传播渠道，丰富宣传形式，通过线下讲解、线上展示，宣传粮油科普知识、讲好粮食文化故事，推动粮食文化和粮食产业深度融合，进一步促进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

6. 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



把优质粮食工程作为推进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主要抓手，在首轮优质粮食工程实施的基础上，在国家顶层设计和政策框架下，学习借鉴“湖州模式”“阜南样板”，立足省情粮情实际，完善推进机制，健全规章制度，规范项目管理，统筹政策支持，全面推进“六大提升行动”，重点在培育区域公共品牌、绿色仓储设施升级改造、建设高标准粮仓、改造升级加工工艺、增强应急保障能力、提升粮食质量监管水平、加强科技人才建设等方面实现新突破，补齐短板弱项，打造优质粮食工程升级版，推动粮食产业规模实现较大幅度增长和高质量发展，逐步形成全程“五优联动”“三链协同”的发展新格局。

（四）强化粮食质量安全监管

1. 完善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

重点提升省粮油质量安全中心综合实力，以争取创建国家级区域中心监测机构为目标，进一步提升装备水平和检验能力，积极争取扩大实验室面积，拓展检测范围，增加检验产品参数，探索“智慧实验室”建设，逐步构建“智能实验室”，充分发挥示范带动和公益服务作用，不断强化在全国的影响力和在全省的技术龙头权威地位。积极推进西安市粮油质检机构检验能力提升。以提升检验水平为重点，加强市县级机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强化人员和技术培训，全面提升基层机构人员检验能力和水平，注重发挥在全省质检体系的基础性作用，服务粮食质量日常监管。

2. 提升风险监测能力建设

推广使用真菌毒素、农药残留及重金属快速检测技术。鼓励引导粮食收储企业增强质量安全保障能力，配备必要的检验仪器设备，增强源头质量把关能力。落实国家粮食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年度计划和全省监测方案，逐步扩大监测覆盖面，增加监测密度、频次和样品份数，不断增强监测的系统性、精准性、时效性。积极推动实施收获、储存环节粮食质量检验监测扩容工程，扩大监测品种，优化网格布局，按需新增监测点，实现小麦、玉米、稻谷三大主粮品种全覆盖，逐步构建全省收获、库存、出入库粮油、政策性成品粮油和“放心粮油”“陕西好粮油”等产品全领域的风险监测网络。强化风险监测结果的分析、研判和运用，不断总结提升预警预判能力、决策咨询服务能力。

3. 强化粮食流通环节质量监管

按照新修订的《粮食流通管理条例》，进一步健全完善监管制度体系。加强行业标准化工作，组织行业认真贯彻落实粮食流通领域的质量标准，强化标准引领，动员企业积极参与“标准领跑者”活动，鼓励企业推行更高质量标准。依托各级粮食质量安



全检验监测机构，发挥装备、技术、人员作用，强化粮食流通各环节质量监管。积极构建上下对应、反应灵敏、响应及时、处置得当的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机制，把好政策性粮油和各环节质量关，建立污染和超标粮食处置机制，严防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粮食流入口粮市场。积极推动粮食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和监管平台建设，提高质量监管信息化水平。

（五）筑牢物资储备安全底线

1. 完善物资储备安全管理体系

按照国家的总体部署要求，依据部门职责厘清职责界限，积极推进全省物资储备安全管理体系机制改革，优化储备品种，完善储备模式，加强储备管理，提高储备效能，切实增强防范抵御重大风险能力。积极开展物资和能源储备的需求研究，为健全全省储备体系、统筹确定储备品类规模提供政策建议，全面优化物资储备收储品种、规模和布局，理顺管理体制，强化储备管理，加快构建多层次多元化分品类储备模式，不断夯实保障安全、应对急需的储备物质基础，确保平时备得足、管得住、储得好，关键时刻拿得出、调得快、用得上。积极争取各方投入，加强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统筹用好各类储备设施资源，积极争取中央物资和能源储备在陕布局、收储。



2. 加强重要商品应急物资储备管理

加强省级储备安全管理，全面提升应急保障水平。探索建立储备需求研判机制，坚持底线思维，按照人口发展和实际需求加强研判测算，适时提出政策建议，多措并举扩充和优化省级储备的品种、规模和布局，确保储备数量充足、品类科学、布局合理，满足新形势下增强应对突发事件能力的需求。加强省级重要商品应急物资储备的管理，建立和完善存储、调用、投放、管理等各环节制度、流程，加强承储企业的监管和考核，探索开展多样化品种规格存储和轮换模式创新，不断完善政府储备与企业代储相结合的储备模式，及时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加强预案应急演练，确保管得好、调得出、供得快、用得上，不断提升物资储备管理效能。指导市县加强重要商品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推动理顺管理体制，逐步形成上下对应、分级负责、保障高效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

3. 加强救灾物资储备管理

建立健全收储、调运等各环节规章制度，细化标准，规范流程，加强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不断提升储备管理和应急保障水平。加强收储管理，做好采购、核查、保管等日常管理，积极推进提升信息化、智能化水平，确保救灾物资及时足额收储



到位、数量准确、质量良好、储存安全。建立和完善物资紧急调运流程，制定完善应急预案，加强预案演练，确保关键时刻调得出、用得上，提高物资保障效能。加大对市县救灾物资储备建设的指导。

（六）完善仓储物流设施建设

1. 加强粮食仓储设施建设

根据我省储粮生态特点和分等分仓、控温保质储存等实际需求，以满足收储需求、确保储存安全为目标，以省、市、县三级粮食储备为重点，升级改造现有粮食仓储设施，提升设施功能，推广绿色储粮技术，逐步实现储备粮的绿色储粮和规范化、精细化管理，争取建设一批绿色储粮示范仓。通过整合利用与升级改造，因地制宜，统筹加大“小散旧”粮食仓储设施综合利用。支持仓容结构性不足地区和粮食储备安全管理体制机制改革中造成各级政府储备仓容缺口地区，可新建扩建粮食仓储设施。鼓励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开展高标准粮食仓储设施建设。支持粮食应急设施建设，合理配置装卸搬运车辆、发电机组等应急辅助设施设备。积极引导粮食加工、流通、贸易企业建设成品粮仓储设施，探索开展“绿色共享仓”供给模式，发挥多元化市场主体力量。加强国有粮食仓储物流设施保护，落实市县政府对粮油仓储设施



淘汰、更新及保护的责任，确保粮油仓储设施总量、布局及结构满足粮食安全需要。

2. 强化粮食物流设施建设

按照国家粮食物流通道和重点线路，积极争取各方支持，推动重要线路上的物流节点建设，力争打造成为国家物流通道上的综合性枢纽。对接国家粮食物流枢纽和节点建设，以西安为枢纽，强化集散分拨功能，畅通联结中亚的粮食物流通道。对接省内综合交通运输骨干网络及枢纽，建设适应我省粮食生产、流通和消费以及粮食产业发展需求的物流线路。统筹推进各级物流节点设施建设，推广应用仓储物流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新材料、新仓型，提升物流对接能力及效率，完善物流节点功能，积极推进粮食物流园区建设和发展。积极争取国家支持，打造具有综合基础设施支撑、具备多样化物流服务功能的物流枢纽。鼓励物流企业与加工、储备企业通过资本合作、功能联合、资源共享等方式建立联合体，探索开展物流枢纽共享服务模式。强化物流节点社会化服务功能，发展集中仓储、共同配送、仓配一体的物流新模式。

3. 推进物资储备设施建设

根据物资储备职能转隶实际，建立与物资储备品种、规模相



适应的储备设施体系，满足和提升物资储备收储投放能力。坚持统筹规划、资源共享，根据不同品类、规模的物资储备对基础设施保障的根本要求，匹配实用、集约高效地建设仓储基础设施。以物资储备基础设施薄弱环节为重点，优先实施以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稳定为主要功能的物资储备，以及保障区域内常发、影响大的灾情物资储备的基础设施建设，先急后缓，分级负责，分步实施，逐步完善功能、提升整体保障水平。依托省救灾物资储备库，积极推进全省物资储备基地建设。

（七）提升依法治理能力

1. 加快推进法制建设

大力推动新修订《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的贯彻实施，坚持权责法定和执法从严，持续深化观念、职能、方式“三个转变”，切实维护《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的权威性和执行力。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加快推进我省粮食和物资储备重点立法修规项目进程，逐步实现我省粮食安全从政策治理向法治治理的转变。加速推动《陕西省省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的出台。积极推进粮食安全保障地方立法，加快《陕西省粮食安全保障条例》立法调研和颁布实施进程。继续推动“放管服”改革，不断提升依法管粮管储能力。大力推进法治文化建设，引导干部职工自觉形成法治思



维，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化解矛盾靠法的工作氛围，营造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良好法治环境。

2. 强化粮食流通监管

健全各级行政执法工作机构，着力加强基层监督检查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打造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新型监督执法检查专业人才。规范粮食流通市场监管，全面加强夏粮、秋粮收购监督检查，强化对粮食经营者从事粮食收购、销售、加工和库存管理等活动的执法监督。完善粮食流通执法督查制度体系，推进储备粮从入库到出库全过程的制度建设，健全粮食库存监管、政策性粮食出入库监管长效机制。加强政策性粮食监管，全面开展粮食库存检查、政策性粮食出入库监管、省级储备粮年度考核。发挥国家粮食电子交易平台会员管理、交割及资金结算功能在监管中的作用，探索运用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化技术监管手段，提升粮食监管现代化水平。创新政策性粮食监管模式，积极开展央地联合执法、部门联动执法，加大案件核查与线索处置力度，推进粮食流通执法督查由事前监管向事中事后监管转变。开展执法督查创新示范单位创建活动，发挥引领带动作用。

3. 推进信用监管体系建设

积极配合全省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和完善行业信用信息系统。



按照信用信息数据清单，及时、客观、完整采集本行业、本领域的信用信息，并通过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向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报送。建立健全信用承诺制度，探索开展经营者准入前诚信教育，积极拓展信用报告应用。在充分掌握信用信息、综合研判信用状况的基础上，对监管对象进行分级分类，根据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推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与信用等级相结合，灵活确定抽查比例和频次。注重信用信息的应用，强化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提升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八）提升科技创新和人才队伍支撑能力

深入实施“科技兴粮”“人才兴粮”战略，充分发挥“一中心两基地”科技创新平台的引领作用，围绕粮食质量安全、绿色生态储粮、粮食现代物流、粮食深加工转化、口粮营养健康、粮食和物资储备信息化技术和粮食安全战略等领域，聚焦粮食行业发展的重大科技需求，完善制度，优化机制，增强内生动力，发挥科技创新保障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的积极作用。

加强粮食质量安全保障、绿色智能储粮储物、粮食深加工转化、成品粮油营养健康、粮情监测预警等技术研究，力争在关键问题和核心技术上取得突破。加强粮食行业科技成果转化对接服务平台建设，建立面向企业的技术服务网络，推动科技成果与产



业、企业需求有效对接。加强工程技术研究平台建设，开展粮情测控工程技术研究，推广粮情测控技术，提升全省粮食行业绿色智能储粮、粮情监控与工程化能力。加强粮食行业科技信息服务平台建设，整合各类粮食科技信息资源，引导多元主体参与开展社会化技术创新服务。充分发挥企业在科技创新中的主体作用，促进以市场为主导的创新资源集聚方式，充分发挥科技第一生产力和创新第一驱动力的作用，为保障我省储备安全和粮食产业经济发展提供坚强科技支撑。

建立与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发展相适应的人才工作体系，健全评价、选拔、激励、关爱机制，完善人才引进、培养、使用，完善人才评价体系，加速高素质专业化干部人才队伍、专业技术人才队伍、行业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等高校合作，开展全行业职工培训。加快科技与人才融合发展，在粮食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粮食和物资储备重要科技攻关中，探索实行“揭榜挂帅”和“赛马”制度，优化科技资源配置，大力培育科研人才和团队。积极营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爱惜人才的浓厚氛围，为推动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高质量发展夯实人才基础。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强化部门分工协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和评估，发挥规划对发展的指导性作用。各级粮食和储备部门作为规划的实施和责任主体，要在当地政府的统一领导下，明确目标，细化落实具体任务，积极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政策措施，保证规划目标、重点任务和重点项目的顺利完成。

（二）夯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

充分发挥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指挥棒”作用，推动“十四五”规划顺利实施。压实各级党委和政府政治责任和主体责任，形成推进粮安考核工作的强大合力，加快建立完善分级负责的粮食安全责任体系。坚持“突出重点、强化导向、注重实效”的原则，优化考核指标，创新考核方式，强化结果运用，巩固扩大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形成层层分工负责、上下齐抓共管、敢于动真碰硬的的良好局面，为推动“十四五”时期粮食和物资储备高质量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三）加强政策资金支持

用活用好省级粮食专项资金，支持重大工程、重点项目建设。积极争取国家优质粮食工程、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仓储设施专项、



政府专项债等资金支持，按资金政策统筹产粮大县奖励资金、粮食风险基金等，加大对粮食产业、粮食仓储物流设施等建设投入。建立健全市场化融资支持机制，探索建立融资担保机制。支持粮食企业积极运用多种方式拓宽融资渠道。协调落实相关财税优惠政策，为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发展减负增力。

（四）强化项目推进实施

各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要将项目作为规划实施的重要抓手，加强跟踪服务和协调指导，及时解决推进中的问题，加快推动纳入规划的项目落地见效。对已开展前期工作的项目，要加快前期工作，落实建设条件，推动尽快开工建设，早日达产见效。对规划筹建的项目，要进一步做好科学论证，按项目建设程序要求加快推进。